

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24年12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4】1919号”文同意了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5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注册申请。

本次债券申报时命名为“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因涉及分期发行，按照命名规则，本期债券名称确定为“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次债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债券相关文件的法律效力，原签订的相关法律文件对更名后的本期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前述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 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日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7日